

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通州分局

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通州分局 关于通州区宋庄城中村改造项目二片区 FZX- 0703-6001 商业地块产业定位的函

北京城市副中心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：

贵单位《关于明确通州区宋庄城中村改造项目二片区 FZX-0703-6001 商业地块产业定位的函》已收悉，经研究，回复意见如下：

本项目位于通州区宋庄镇，四至为东至宋庄文化区二路、南至宋庄镇政府南街、西至规划代征绿地、北至规划代征绿地规划总用地面积约 9836.845 平方米，建筑高度 18 米。容积率 1.2、地上建筑规模 11804.214 平方米。依据《北京城市副中心 07 组团 FZX-0703-6001、FZX-0704-6001 等地块规划综合实施方案》及北京城市副中心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北京城市副中心 07 组团 FZX-0703-6001、FZX-0704-6001 方案的审查意见》（副中心管委函〔2024〕96 号），结合本地区需求，经研究明确本地块用地分类为 090104 旅馆用地，地块业态为宾馆、旅店等业态，地上规模全面积自持年限 20 年。

本复函作为《关于通州区宋庄镇丁各庄等四村城中村改造二片区项目 FZX-0703-6001 地块“多规合一”协同平台审核意见的函》（京规自（通）供审函[2025]0008号）的补充文件，作为附件使用。

特此复函。

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通州分局

2026年2月2日

（联系人：程帝；联系电话：69550468）

